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7806879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18日

商 标

# 常舒馨

申 请 人 深圳无微华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金辉路14号深圳市生物医药创新产业园区1号楼505

代理机构 北京标帝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